



股票代號：6993

凱納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四年度年報

Annual Report 2025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一五年四月三十日
詢年報網址：<https://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s://www.hyena-ebike.com/>

一、 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莊侑頌

職稱：總經理

聯絡電話：(04)23598810

電子郵件信箱：ir@hyenatek.com

代理發言人姓名：李佳樺

職稱：管理處長

聯絡電話：(04)23598810

電子郵件信箱：ir@hyenatek.com

二、 公司地址：

公司地址：臺中市南屯區精科北路 25 號

電話：(04)23598810

三、 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大證券股務代理部

地址：臺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 2 段 67 號地下一樓

網址：<https://www.yuanta.com.tw/eYuanta>

電話：(02)25865859

四、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劉美蘭、徐建業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臺中市西屯區市政路 402 號 12 樓

網址：<http://www.pwc.com>

電話：(04)27049168

五、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資訊方式：不適用。

交易場所名稱：無海外

有價證券掛牌買賣查詢資訊方式：無

六、 公司網址：<https://www.hyena-ebike.com/>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3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3
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3
三、會計師簽證公費資訊.....	28
四、最近兩年度更換會計師資訊.....	28
五、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	28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28
七、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29
八、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0
參、募資情形.....	31
一、資本及股份.....	31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33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33
四、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33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4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35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35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35
肆、營運概況.....	36
一、業務內容.....	36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7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53
四、環保支出資訊.....	53
五、勞資關係.....	53
六、資通安全管理.....	54
七、重要契約.....	55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56
一、財務狀況.....	56
二、財務績效.....	56

三、現金流量	5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5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57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58
七、其他重要事項	60
陸、特別記載事項	61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61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62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62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若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62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114 年全球經濟環境持續受到通膨壓力、地緣政治不確定性以及市場需求波動影響，自行車產業仍處於調整期。雖市場高庫存狀況略有改善，然主要出口市場之關稅政策變動，大幅增加產業鏈之營運成本與不確定性。儘管面臨諸多挑戰，本公司始終以嚴謹的態度積極應對，並透過產品創新、營運優化與市場策略調整，為未來的成長奠定堅實基礎。

一、114 年度營運狀況報告

114 年第二季受美國關稅政策及台幣大幅升值影響，產業環境較為嚴峻。幸本公司 500W 高功率產品獲北美客戶青睞，加上下半年關稅不確定性趨緩及台幣回貶，營運已顯著回升。

【財務績效摘要】

- **營收大幅增長：**合併營收為 506,511 仟元，較 113 年度成長 103.83%。
- **毛利結構轉正：**營業毛利由 113 年的損失轉為獲利 59,914 仟元。
- **虧損有效收斂：**受惠於營運成本控管與費用節降，稅後淨損較 113 年大幅減少 47.27%，為 73,871 仟元。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4 年度	113 年度	YOY
營業收入	506,511	248,498	103.83%
營業毛利(損)	59,914	(23,663)	353.20%
營業毛利率	11.83%	-9.52%	224.26%
營業(損)益	(73,785)	(178,332)	58.62%
稅前(損)益	(73,871)	(140,086)	47.27%
稅後(損)益	(73,871)	(140,086)	47.27%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115 年度展望：核心優勢的垂直與水平延伸

展望 115 年，隨新產品推出與庫存狀況改善，本公司電輔自行車營收及獲利可望再提升。

1. 產品線與技術升級

- 本公司將推出全新高整合度 250W 輪穀系統、高性價比及大功率輪穀系統，精準強化電動公路車、城市車於歐洲市場及北美市場競爭力。
- **核心實力擴展：**本公司長期累積的軟體服務、能源管理及動力控制技術，具備高度的可遷移性。未來除深化現有領域外，我們將積極深耕此核心競爭力並應用於更多元的移動載具市場，實現技術價值的極大化。

2. 服務體系與營運效率

- 全新經銷商服務軟體已正式上線，透過整合診斷工具、知識庫與售後訂購系統，全面簡化流程並提升效率。

三、 結語

面對瞬息萬變的市場，凱納將秉持創新、品質與服務的理念，不斷提升產品性能與可靠性。我們不僅深耕現有領域，更將以靈活的策略將核心技術優勢延伸至更廣闊的應用場景，推動公司邁向可持續發展的新里程碑。

衷心感謝各位股東的支持與信任，我們將齊心協力，為公司開啟更加輝煌的篇章。

此致

此致

董事長：



總經理：



會計主管：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15 年 4 月 30 日；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性別 年齡	國籍或 註冊地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任 日期 (註 14)	任期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目前兼 任本公 司及其 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 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註 2)	莊侑頌	男 41~50	中 華 民 國	102.07.12	114.06.30	3 年	210,000	1.10%	210,000	1.10%	490,000	2.57%	550,000 (註 3)	2.89% (註 3)	台灣大學電機工程碩士 凱納執行副總，研發總監 巨大(捷安特)電動車副理 瑞昱半導體IC Designer	註 1	董事	羊聰投 資(股) 公司	投資 公司	—
董事	華盛國際投 資(股)公司	—	中 華 民 國	112.05.03	114.06.30	3 年	300,000	1.58%	300,000	1.58%	—	—	—	—	—	註 4	—	—	—	—
	代表人： 林翰飛	男 61~70	中 華 民 國	105.07.09	114.06.30	3 年	38,000	0.20%	38,000	0.20%	—	—	—	—	美國賓夕法尼亞大學華頓商學 院經營管理碩士 國立臺灣大學化學工程系學士 華威國際科技顧問(股)公司合夥 人、策略長 花旗銀行所羅門美邦兼併收購 部門副總裁(紐約) 富士康矽谷 投資總監	註 5	—	—	—	—
董事	台灣集富一 號創業投資 有限合夥	—	中 華 民 國	111.01.19	114.06.30	3 年	1,800,000	9.45%	1,800,000	9.45%	—	—	—	—	—	—	—	—	—	—
	代表人： 李貞觀	男 51~60	中 華 民 國	111.01.19	114.06.30	3 年	—	—	—	—	—	—	—	—	美國康乃爾大學企業管理MBA 美國康乃爾大學電腦科學系碩 士 JAFCO Asia – Senior Director, Head of Taiwan Investment	註 6	—	—	—	—
董事	張克銘	男 51~60	中 華 民 國	114.06.30	114.06.30	3 年	140,000	0.73%	140,000	0.73%	—	—	—	—	正崴精密集團車用產品事業處 廠長 華容電子工程部經理 華泰電子工程部課長	註 7	—	—	—	註： 13

職 稱	姓 名	性別 年齡	國籍或 註冊地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任 日期 (註 14)	任期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 任本公 司及其 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 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高苑科技大學電子系					
董事	李志豪	男 51~60	中華民國	114.06.30	114.06.30	3 年	200,000	1.05%	200,000	1.05%	—	—	—	—	寶來證券投資人關係長 紐約雪城大學企管碩士 東吳大學國際貿易系	註 8	—	—	—	註: 13
董事	羊 驄 投 資 (股)公司	—	中華民國	111.01.19	111.01.19	3 年	550,000	2.89%	550,000	2.89%	—	—	—	—	—	—	董事長	莊侑頌	負責人	註: 16
	代表人： 涂榆政	男 51~60	中華民國	111.01.19	111.01.19	3 年	—	—	—	—	—	—	—	—	輔仁大學法律系學士 紐約市立大學刑事司法學碩士 理律法律事務所合夥人	註 9	—	—	—	—
董事	華 強 投 資 (股)公司	—	中華民國	103.12.23	111.12.19 (註 10)	3 年	49,486	0.26%	49,486	0.26%	—	—	—	—	—	—	—	—	—	註: 16
	代表人： 陳柏翰	男 21~30	中華民國	112.07.01	112.07.01	3 年	—	—	—	—	—	—	—	—	美國西雅圖華盛頓大學經濟學 系學士 華鴻創投集團執行副總經理 中國百麗時尚集團品牌總監 IBM亞太區軟件技術及雲服務 市場策略經理 Ipsos Consulting 中國醫療市場 諮詢顧問	註 11				
監察人	北科之星創 業投資(股) 公司	—	中華民國	111.01.19	111.01.19	3 年	212,000	1.12%	212,000	1.11%	—	—	—	—	—	—	—	—	—	註: 16
	代表人： 曾柏諭	男 41~50	中華民國	111.01.19	111.01.19	3 年	—	—	—	—	—	—	—	—	美國芝加哥大學企管碩士 台灣大學電信所碩士 交通大學電信系學士 法商巴黎證券研究部副總裁 正文科技軟體部主任	註 12				
監察人	誠信和投資 (股)公司	—	中華民國	111.12.19	114.06.30	3 年	260,334	1.37%	260,334	1.37%	—	—	—	—	—	—	—	—	—	—
	代表人： 柯穎和	男 61~70	中華民國	111.12.19	114.06.30	3 年	—	—	—	—	—	—	—	—	健行工專電機科	註 14	—	—	—	—
監察人	陳泳仁	男 51~60	中華民國	114.06.30	114.06.30	3 年	—	—	—	—	—	—	—	—	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課 長	註 15	—	—	—	註: 13

職 稱	姓 名	性別 年齡	國籍或 註冊地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任 日期 (註 14)	任期	選 任 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目前兼 任本公 司及其 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 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組 長 成功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 政治大學會計學系					

註 1：Hyena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負責人、(昆山)中凱電商貿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註 2：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監察人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係為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惟為強化董事會之獨立性，本公司董事長密切與各董事充分溝通公司營運近況與計劃方針以落實公司治理，目前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未來本公司亦規劃增加監察人席次以提升董事會職能及強化監督功能。

註 3：係羊驄投資(股)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份。

註 4：台聯電訊(股)公司董事長、欣德芮(股)公司董事。

註 5：易威生醫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執行長、易威生醫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采鈺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禾昌興業(股)公司獨立董事、伊雲谷數位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華威國際科技顧問(股)公司合夥人、台霖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宇威資產管理(股)公司監察人、駿瀚生化(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Magnifica Inc.法人董事代表、禾薪科技(股)公司董事、Tulex Pharmaceuticals Inc.法人董事代表、江蘇華瀚醫藥科技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千金方健康生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唯品風尚(股)公司監察人、南山人壽保險(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華舜管理顧問(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註 6：集富台灣資本管理顧問(股)公司、台灣集富一號控股(股)公司、台灣集富二號控股(股)公司、群翌能源(股)公司、睿控網安(股)公司、杜浦數位安全(股)公司、今網智慧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台灣奇士美化妝品(股)公司董事、永美久和環宇企業(股)公司、璞若美得(股)公司、氣候美研(股)公司、TXOne Networks Inc、VicOne Corporation 董事。

註 7：凱納營運處長、凱納行銷處長

註 8：文藝復興 AI 資產管理公司營運長

註 9：理律法律事務所合夥人、台中市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委員。

註 10：本公司於 111.12.19 補選一席董事及一席監察人。

註 11：華鴻管理顧問(股)公司、鴻弘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註 12：華威國際科技顧問(股)公司合夥人、聯亞光電工業(股)公司行銷暨新事業開發總監；台郡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宏觀微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友上科技(股)公司監察人、台灣忍嘉(股)公司監察人

註 13：114 年 6 月 30 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事，於該日就任。

註 14：誠信和投資(股)公司董事長、清和興業(股)公司董事長

註 15：凱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註 16：114 年 6 月 30 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事，於該日解任。

(二) 董事屬法人股東者之主要股東：

115 年 4 月 30 日

法 人 股 東 名 稱(註 1)	法 人 股 東 之 主 要 股 東(註 2)
華盛國際投資(股)公司	華威國際科技顧問(股)公司(100%)
台灣集富一號創業投資有限合夥	台灣集富一號控股(股)公司(普通合夥人)
誠信和投資(股)公司	柯穎和(33.34%)、柯王偉(0.01%)、柯穎信(33.33%)

(三)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股東代表者

115 年 4 月 30 日

法 人 名 稱	法 人 之 主 要 股 東
華威國際科技顧問(股)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 MAIN STREET 集團有限公司(100%)
台灣集富一號控股(股)公司	集賦台灣資本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100%)

(四) 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莊侑頌	學歷： 台灣大學電機工程碩士 經歷： 本公司執行副總，研發總監 巨大(捷安特)電動車副理 瑞昱半導體 IC Designer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本公司之董事間、監察人間或監察人與董事間，未有超過半數之席次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並無違反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之情事	無
華盛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翰飛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3
台灣集富一號創業投資有 限合夥 代表人：李貞觀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
張克銘	正崴精密集團車用產品事業處廠長 華容電子工程部經理 華泰電子工程部課長 高苑科技大學電子系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
李志豪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
誠信和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柯穎和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
陳泳仁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五)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本公司提倡、尊重董事多元化政策，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相信多元化方針有助提升公司整體表現。董事會成員之選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具備跨產業領域之多元互補能力，也各自具有產業經驗與相關技能，以及營業判斷、經營管理、領導決策等能力。為強化董事會職能達到公司治理理想目標，本公司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多元化核心 項目	基本組成								具備之能力					
	國籍	性別	具員工身分	年齡			獨立董事任 期年資		營運 判斷	會計及財 務分析	經營 管理	產業 知識	國際 市場 觀	領導 決策 能力
				31~ 40	41~ 50	51~ 70	3 年 以下	超過 3 年						
董事姓名														
莊侑頌	中華民國	男	V		V		註	V	V	V	V	V	V	V
華盛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翰飛	中華民國	男	—			V		V	V	V	V	V	V	V
台灣集富一號創業投資有限合夥 代表人：李貞觀	中華民國	男	—			V		V	V	V	V	V	V	V
張克銘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V
李志豪	中華民國	男	—			V		V	V	V	V	V	V	V
誠信和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柯穎和	中華民國	男	—			V		V	V	V	V	V	V	V
陳泳仁	中華民國	男	—			V		V	V	V	V	V	V	V

註：本公司未設有獨立董事

綜觀本公司董事會總計 5 席董事會成員，2 席監察人成員，整體而言已具備營運判斷、會計及財務分析、經營管理、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及決策能力，具備產業經驗和專業知識。本公司 5 席董事及 2 席監察人皆為本國籍；另就董事成員年齡分布區間觀之，本公司董事年齡介於 30~70 歲間。本公司董事具有多元化面向、互補及落實情形，未來仍視董事會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調整多元化方針，包括但不限於基本條件與價值、專業知識與技能等二大面向之標準，以確保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知識、技能及素養。

2. 董事會獨立性：本公司董事共計 5 席，監察人共計 2 席，5 席董事及 2 席監察人彼此間並未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故本公司之董事間、監察人間或監察人與董事間，未有超過半數之席次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並無違反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之情事。

(五)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5 年 4 月 30 日；單位：股；%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莊侑頌	男	111/01/19	210,000	1.10%	490,000	2.57%	550,000	2.89%	本公司執行副總，研發總監 巨大(捷安特)電動車副理 台灣大學電機工程所	羊驄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	—	—	註 1
營運處長	中華民國	張克銘	男	111/12/01	140,000	0.73%	—	—	—	—	正崴精密集團車用產品事業處 廠長 華容電子工程部經理 華泰電子工程部課長 高苑科技大學電子系	—	—	—	—	—
財務處長	中華民國	李玲榕	女	113/02/02	4,000	0.02%	—	—	—	—	華鴻創投財務部副總 交通大學經營管理所 政治大學會計系	—	—	—	—	註 2
管理處長	中華民國	李佳樺	女	113/04/01	20,000	0.11%	—	—	—	—	本公司行銷處特助 正崴集團富港電子(昆山)公司 社會責任部主任 致理科技大學會計系	—	—	—	—	—
會計主管暨 財務主管	中華民國	王慶翔	男	114/8/13	—	—	—	—	—	—	秀育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會計經 理 中信金融管理學院	—	—	—	—	註 3
稽核主管	中華民國	游本詮	男	111/12/01	—	—	—	—	—	—	和益化工稽核主管 台北大學財稅行政所	—	—	—	—	—

註 1：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監察人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係為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惟為強化董事會之獨立性，本公司董事長密切與各董事充分溝通公司營運近況與計劃方針以落實公司治理。

註 2：115 年 4 月 15 日辭任。

註 3：114 年 8 月 13 日新任。

(六)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最近年度(114)支付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

(1)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 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 及 G 等七項 總額及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領取 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 事業 或母公 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 (D)				薪資、獎金及特支 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董事長	莊侑頌	—	—	—	—	—	—	—	—	—%	—%	3,441	3,441	—	—	—	—	—	—	3,441 (4.66)%	3,441 (4.66)%	—
董事	華盛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翰飛	—	—	—	—	—	—	—	—	—%	—%	—	—	—	—	—	—	—	—	—	—	—
董事	台灣集富一號創業投 資有限合夥 代表人：李貞觀	—	—	—	—	—	—	—	—	—%	—%	—	—	—	—	—	—	—	—	—	—	—
董事	張克銘	—	—	—	—	—	—	—	—	—%	—%	2,689	2,689	—	—	—	—	—	—	2,689 (3.64)%	2,689 (3.64)%	—
董事	李志豪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無。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3. 包括薪資、職務加給、各種獎金、各項津貼、及依據 IFRS2「股份基礎給付」，歷年度發放員工認股權憑證，本公司按既得比率於 114 年度認列之薪資費用。

(2)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及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 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 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監察人	誠信和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柯穎和	—	—	—	—	—	—	—	—	—
監察人	陳泳仁	—	—	—	—	—	—	—	—	—

2. 最近年度(114 年度)支付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 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公司 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莊侑頤	3,441	3,441	—	—	—	—	—	—	—	—	3,441 (4.66)%	3,441 (4.66)%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註：包括薪資、職務加給、各種獎金、各項津貼、及依據 IFRS2「股份基礎給付」，歷年度發放員工認股權憑證，本公司按既得比率於 113 年度認列之薪資費用。

3. 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不適用

(七)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本公司 114 年度並未分派員工酬勞。

1.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
董事酬金總額	—	—	—	—
董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	—	—	—
監察人酬金總額	—	—	—	—
監察人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	—	—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3,735	3,735	3,441	3,44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2.67)%	(2.67)%	(4.66)%	(4.66)%

2. 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董事及監察人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依公司章程規定，依當年度獲利(即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不高於 3% 為董監酬勞，監察人則不參與董監酬勞分派。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薪資水準係依對公司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員工酬勞的分派標準係遵循公司章程，提報董事會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發放。

綜上所述，本公司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及訂定酬金之程序，除基本薪酬外，其他獎勵部份，則與經營績效呈正向關聯性，並依據法令規定揭露給付金額。

二、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14 年)董事會開會九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 (列)席次 數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 (列) 席率(%)	備註
董事長	莊侑頌	9		100%	
法人董事	台灣集富一號創業投資有限合夥 代表人：李貞觀	9		100%	
法人董事	羊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涂榆政	4		80%	114 年6月 30 日股東 會改選董 事解任，應 出席次數 5 次。
法人董事	華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慧伶	5		100%	114 年6月 30 日股東 會改選董 事解任，應 出席次數 5 次。
法人董事	華盛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翰飛	9		100%	
監察人	北科之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曾柏諭	1		20%	114 年6月 30 日股東 會改選董 事解任，應 出席次數 5 次。
監察人	誠信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柯穎和	8		88.89%	
董事	李志豪	4		100%	114 年6月 30 日股東 會改選董 事新任，應 出席次數 4 次。
董事	張克銘	4		100%	114 年6月 30 日股東 會改選董 事新任，應 出席次數 4 次。
監察人	陳泳仁	4		100%	114 年6月 30 日股東 會改選董 事新任，應 出席次數 4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114 年度共召開 9 次董事會議，決議重大事項內容如年報第 27 頁。所有董事對於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均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尚未設置獨立董事，故不適用。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本公司非屬上市上櫃公司，故不適用。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本公司董事會確實遵循「董事會議事規則」及相關法令規範運作，財務及稽核主管亦列席董事會並出具相關報告供董事參考。

(二)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本公司為公開發行公司，不適用。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	-	-	-	-

(三) 審計委員會運作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14 年)董事會開會 9 次，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監察人	北科之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曾柏諭	1	0	20%	114 年 6 月 30 日股東會改選董事解任，應出席次數 5 次。
監察人	誠信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柯穎和	8	0	88.89%	
監察人	陳泳仁	4	0	100%	114 年 6 月 30 日股東會改選董事新任，應出席次數 4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本公司監察人與各業務經辦窗口間有良好互動管道，如有股東反映監察人職責議題或溝通資訊，都會適時陳報監察人，以建立良好關係與溝通渠道。

(二)獨立董事或監察人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書面溝通：每月於完成當月稽核報告送呈後，會於次月底前提送當月稽核報告(書面)，予監察人查閱。

(2)會議提報：本公司召開董事會時，進行內部稽核業務報告，報告 114 年度各月份之內部稽核執行情形，董事會同意內部稽核主管之內部稽核報告，114 年度共召開董事會 9 次，另同意依內部稽核實施細則訂定 115 年度之稽核計畫。

(3)會計師與監察人就本公司財務報告查核規劃、法令修訂有無影響財務報告之情形及財務報告查核或核閱結果進行溝通；若遇重大異常事項時得隨時

以會議或書面往來文件之方式辦理。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為公開發行公司，已擬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然尚未經股東會通過，有關公司治理之實務運作，持續秉持永續經營理念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做為執行依據。	將配合法令規定辦理，並依公司實際運作需要。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等問題，並依相關法令規範辦理。	運作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原則相符無顯著差異，並視公司實際運作設立相關程序。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對於主要股東及董事持股情形均隨時注意掌握，並定期申報董事、經理人及持股10%以上股東之股權異動情形。	運作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原則相符無顯著差異，並視公司實際運作設立相關程序。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均個別獨立運作，並已於內部控制制度及「對子公司監督與管理辦法」及「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中建立相關控管。	運作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原則相符無顯著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禁止公司董事或員工等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運作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原則相符無顯著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本公司董事會之組成於章程中明訂，並依「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產生，其運作程序即依「董事會議事規則辦理」。	運作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原則相符，無顯著差異，並視公司實際運作設立相關程序。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本公司為公開發行公司，目前尚未設置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運作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原則相符，無顯著差異，並視公司實際運作設立相關程序。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運作依照「董事會議事規則」辦理，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評估方式。	運作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原則相符，無顯著差異，並視公司實際運作設立相關程序。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本公司委託具獨立性之會計師辦理查核簽證且定期評估會計師獨立性並向董事會報告。	運作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原則相符，無顯著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為公開發行公司，對於左列公司治理項目分別由法務股務室、財務等相關專責單位予以處理各項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運作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原則相符，無顯著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各業務經辦窗口與利害關係人間有良好溝通，並適時將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或溝通資訊呈報權責主管，以建立良好關係及溝通管道。	運作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原則相符，無顯著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已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本公司已架設公司網站，對於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則公開於公開觀測資訊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本公司設有專人負責資訊蒐集工作，並依規定及時允當揭露相關資訊。並已依規定設置發言人與代理發言人制度，指派總經理莊侑頌任發言人，管理處處長李佳樺擔任代理發言人。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本公司為公開發行公司，已依規定期限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報與各月營運情形。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係、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本公司管理階層積極推動公司治理，相關採行之制度、措施及履行情形摘要如下： 1. 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並確實執行對於員工之權益照護，不分階級、性別、國籍，除以優於法令規定之方式為員工辦理各項保險、教育訓練、身體健檢及退休業務外，本公司之職工福利委員會以作為勞資雙方溝通管道為成立宗旨，推動與執行多項員工福利政策，創造和諧之工作環境，豐富員工之生活。 2. 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力求公司資訊透明化，依法令規定及時允當揭露各項財務業務資訊，並設置聯絡窗口及電子信箱，以提供投資人、供應商及利害關係人留言及意見反應之管道。為同時保障國內外投資者之權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本公司與供應商間均以平等原則簽訂書面合約或訂購單，以明定雙方合作期間之權利義務關係，保障彼此之合法權益。 3.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專注本業經營配合相關法令規定，推動及落實各項政策之執行，並訂定風險管理辦法及相關管理政策，以降低並避免任何可能危害公司利益之風險及重視人員安全之維護。有關公司營運重大政策、投資案、取得或處分資產、背書保證等事項皆經相關權責部門評估分析後，送交董事會決議執行。稽核室依風險管理辦法執行結果，擬訂年度稽核計畫並確實執行，以落實風險控管等監督機制。 4.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由業務部人員負責與客戶進行不定期的溝通協調作業，因應客製作之需求，提供良好的服務及解決客戶之問題，並由業務部不定期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提供客戶雙向溝通之各種管道。 5. 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並將投保金額、承保範圍及保險費率等重要內容，於 114 年 10 月 20 日董事會進行報告。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不適用。				

(五) 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未設置薪酬委員會，不適用。

(六)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本公司為公開發行公司，尚未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但永續發展相關議題由管理處致力推行督導。	將配合法令規定辦理，並視公司實際運作需要而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本公司依內部訂定之 ISO9001「品質管理系統」建立風險評估程序，並依此進行風險評估。且透過落實稽核計畫，持續確認各項內控制度對潛在風險控管之有效性，並定期呈報董事會，針對重大風險進決定因應策略。	將配合法令規定辦理，並視公司實際運作需要而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本公司依照產業特性，訂有標準作業程序及標準書，除要求人員確實依照公司規範執行作業，更致力於加強作業環境、活動、儀器或設備之安全衛生風險控制，並定期配合實施作業環境測定。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之基本精神及規範，無顯著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本公司有定期與不定期節能減碳宣導，並執行能資源管理程序與辦理廢棄物分類及資源回收。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之基本精神及規範，無顯著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本公司對於環境保護相關議題及環境改善仍持續關心且依環安衛政策宣導落實，並已進行 2025 年溫室氣體盤查。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之基本精神及規範，無顯著差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本公司自 112 年起即進行溫室氣體盤查，並致力於實施節能減碳，為逐步朝向公司減碳目的，導入能資源管理、環安衛政策與廢棄物管理程序，以達減少碳排放量之目的。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之基本精神及規範，無顯著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本公司遵守勞基法等勞動法規，並制定各項管理辦法，保障員工權益，如結社自由、集體協商權、關懷弱勢族群、禁用童工、消除各種形式之強迫勞動、消除僱傭與就業歧視等。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之基本精神及規範，無顯著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本公司訂定工作規則及設置福利委員會，明訂各項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定期做績效考核將經營績效及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之基本精神及規範，無顯著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本公司提供良好工作環境，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並定期或不定期實施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之基本精神及規範，無顯著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本公司訂有「內部講師激勵管理辦法」每年評估年度教育訓練需求並擬定計畫，課程包含專業類課程、通識課程、安全類課程、管理類訓練等，藉由工作與訓練使個人職涯規劃與公司整體利益能同時成長。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之基本精神及規範，無顯著差異。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為落實資訊安全，本公司訂有「資通安全管理程序」，以確保利害關係人之權益。本公司於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連絡管道，客戶有任何問題皆能透過相關窗口連繫反映。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之基本精神及規範，無顯著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本公司依ISO9001建立供應商管理程序對於供應商往來之前之評估與每年定期針對供應商之年度評鑑，監督供應商遵守相關規範。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之基本精神及規範，無顯著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目前尚未編製永續報告書。	不適用。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完成訂定永續發展守則，但永續發展相關議題由管理處致力推行督導。。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七)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不適用

(八)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本公司已擬定「誠信經營守則」，然尚未提報股東會，現秉持永續經營、誠信經營之理念，董事、經理人及員工執行業務應遵守法令規定，作為經營管理政策。	運作情形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範原則相符，配合法令規定辦理。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		V	本公司已擬訂「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然尚未提報股東會，目前依據 ISO9001，每年定期實施風險評估，並據以制定對應風險的相關對策。	運作情形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範原則相符，配合法令規定辦理。

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本公司已擬訂「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然尚未提報股東會，目前依據ISO 9001，每年進行風險評估，並設立檢舉信箱與申訴制度據以應對相關風險對策。	運作情形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範原則相符，配合法令規定辦理。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本公司依ISO 9001訂定「供應商管理程序」與客戶信用評估中規範於商業往來之前，應考量其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有不誠信行為紀錄，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基本精神及規範，無顯著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本公司已擬訂「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然尚未送審計委員會，現於「董事會議事規則」訂有董事之利益迴避制度，及相關內控作業程序規範權利及義務，以防止利益衝突有關之行為。	運作情形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範原則相符，配合法令規定辦理。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本公司商業契約之定訂由專職與法務單位共同研擬明定誠信原則，以作為誠信依據，並提供陳述管道。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基本精神及規範，無顯著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本公司會計制度係參照證券交易法、公司法、商業會計法、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等相關法令規定，並依本公司業務實際情形訂定；內部控制制度係參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等相關規定訂定，均落實執行。董事會稽核部門亦定期查核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之遵循情形，並向董事會報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基本精神及規範，無顯著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	V		本公司日常營運時對員工隨時宣導誠信經營理念，但	未來視實際需要

外部之教育訓練？			尚未舉辦定期之教育訓練，未來將視實際需要定期舉辦與誠信經營相關之教育訓練。	定期舉辦與誠信經營相關之教育訓練。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本公司尚未訂定具體的獎懲與檢舉制度但設有舉報聯絡管道，指派專責人員負責處理檢舉等相關事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基本精神及規範，無顯著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本公司尚未訂定具體的獎懲與檢舉制度但設有舉報聯絡管道，指派專責人員負責處理檢舉等相關事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基本精神及規範，無顯著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本公司除對檢舉人身份嚴加保密外，並確保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基本精神及規範，無顯著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已擬定誠信經營守則然尚未提報股東會。相關誠信經營與推動成效資訊揭露於年報。	將配合法令規定辦理，並視公司實際運作需要適時予以設立。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擬定誠信經營守則然尚未提報股東會，但有關公司誠信之實務運作，已遵循誠信經營守則之規範，作為執行依據。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甫成為公開發行公司，已規畫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隨時注意國內外相關法令規範之發展，鼓勵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提出建議，據以檢討改進本公司規畫，提昇公司誠信經營之成效。				

(九)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的重要資訊

本公司持續遵循法律規範，如有建構完整之公司治理守則，並提報股東會報告，同時刊載於議事手冊。

(十)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凱納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5年4月14日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4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一五年四月十四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五人中，有零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凱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莊侑頤 簽章 

總經理：莊侑頤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此情事。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重要決議內容

召開日期	重要議題	執行情形
2025/6/30 (股東常會)	報告事項：1、2024 年度營業狀況報告案。	本議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報告事項：2.監察人審查 2024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案。	本議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報告事項：3.本公司 202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本議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報告事項：4.本公司累積虧損達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報告案。	本議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承認事項：1.本公司 202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及案。	經全體出席股東投票表決結果，承認表決權數：14,689,597 權，贊成比例 92.44%，本案同意照案承認。
	承認事項：2.本公司 2024 年度盈虧撥補案。	經全體出席股東投票表決結果，承

召開日期	重要議題	執行情形
		認表決權數：14,629,597 權，贊成比例 92.07%，本案同意照案承認。
	選舉事項:全面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 當選名單如下: 董事:莊侑頌 董事:華盛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翰飛 董事:李志豪 董事:台灣集富一號創業投資有限合夥 代表人:李貞觀 董事:張克銘 監察人:陳泳仁 監察人:誠信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柯穎和	業於 114/8/1 日取得台中市政府變更登記核准。
	其他事項: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經全體出席股東投票表決結果，承認表決權數：14,629,597 權，贊成比例 92.07%，本案同意照案通過。

2. 董事會重要決議內容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
2025/01/23	1.通過本公司財務及會計主管異動案。
	2.通過本公司向票券公司申請續約保證發行商業本票額度案。
	3.通過延長本公司第四屆董監事職務至第五屆董監事改選就任為止案。
2025/02/19	1.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現金增資特定人繳款期間相關事宜案。
	2.通過本公司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續約案。
2025/04/11	1.通過 2024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2.通過 202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
	3.通過 202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個體財務報表案。
	4.通過 2024 年度虧損撥補案。
	5.通過 202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6.通過全面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
	7.通過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8.通過 2025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9.通過 2025 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
	10.通過本公司向銀行申請續約額度案。
	11.通過本公司向銀行申請續約授信額度案。
2025/05/12	1.通過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請 113 年度現金增資調整發行新股數相關事宜案。
	2.通過本公司向銀行申請授信額度案。
	3.通過本公司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案。
2025/06/02	通過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請撤回 11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2025/06/30	決議推舉新任莊侑頌董事為本公司第五屆董事長。
2025/08/13	1.通過修正向銀行申請授信額度案。
	2.通過財務及會計主管異動案。
	3.通過 2025 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案。
	4.通過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2025/11/26	1.通過本公司與子公司 2026 年度稽核計畫案。
	2.通過 2026 年度財務預算案。
2026/03/10	1.通過向銀行申請授信額度案。
	2.通過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案。
2026/04/14	1.通過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
	2.通過 11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
	3.通過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個體財務報表案。
	4.通過 114 年度虧損撥補案。
	5.通過 114 年度內控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6.通過 115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7.通過 115 年股東常會受理持股 1%以上股東提案。
	8.通過簽證會計師更換案。
	9.通過向銀行申請授信額度案。
	10.通過發言人異動案。
	11.通過收回股份，依法視為發行股份並為變更登記案。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三、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稱	會計師 姓 名	會計師查 核期間	審計 公費	非審計 公費	合計	備註
資誠聯合會 計師事務所	劉美蘭 徐建業	114.01.01~ 114.12.31	1,190	400	1,590	(註)

註：非審計公費係稅務簽證 350 仟元、其他諮詢服務 50 仟元。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四、最近兩年度更換會計師資訊：因應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政策，自 115 年第二季起，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由劉美蘭會計師及徐建業會計師更換為徐建業會計師及吳松源會計師。

五、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無此情形。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 名	114 年度		115 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 數	質押股數增(減) 數	持有股數增(減) 數	質押股數增(減) 數
董事長 兼總經理	莊侑頌	—	—	—	—
董事	華盛國際投資(股) 公司	—	—	—	—
	代表人：林翰飛	—	—	—	—

職稱	姓 名	114 年度		115 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 數	質押股數增(減) 數	持有股數增(減) 數	質押股數增(減) 數
董事	台灣集富一號創業投資有限合夥	—	—	—	—
	代表人：李貞觀	—	—	—	—
董事(註 1) 兼營運處長	張克銘	—	—	—	—
董事 (註 1)	李志豪	—	—	—	—
董事(註 2)	羊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涂榆政				
董事(註 2)	華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柏翰				
監察人 (註 2)	北科之星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	—
	代表人：曾柏諭	—	—	—	—
監察人	誠信和投資(股)公司	—	—	—	—
	代表人：柯穎和	—	—	—	—
監察人 (註 1)	陳泳仁	—	—	—	—
管理處長	李佳樺	—	—	—	—
稽核主管	游本詮	—	—	—	—

註 1：114 年 6 月 30 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事，於該日新任。

註 2：114 年 6 月 30 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事，於該日解任。

(二)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 董事、經理人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股權質押情形：無。

七、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5年4月30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 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 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 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 或姓名及關係。		備 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台灣集富一號創業 投資有限合夥 代表人：台灣集富 一號控股股份有限 公司	1,800,000	9.5	—	—	—	—	—	—	—
	—	—	—	—	—	—	—	—	
元大亞洲投資(香港) 有限公司 代表人：游曉翠	1,000,000	5.28							—
	—	—	—	—	—	—	—	—	
英屬開曼群島商 CID GREATER	964,000	5.09	—	—	—	—	—	—	—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CHINA FUND V 合夥公司 代表人：張景溢	38,000	0.20	—	—	—	—	—	—	—
薩摩亞商超利有限公司 代表人：Yu, WenYing	874,000	4.61	—	—	—	—	華健有限公司	代表人同一人	—
	—	—	—	—	—	—	—	—	—
RIGHT TEAM INVESTMENTS LIMITED 代表人：Yu, WenYing	874,000	4.61	—	—	—	—	薩摩亞商超利有限公司	代表人同一人	—
	—	—	—	—	—	—	—	—	—
TRANSTON(B.V.I.) HOLDINGS CO. LTD. 代表人：Yu, WenYing	874,000	4.61	—	—	—	—	薩摩亞商超利有限公司	代表人同一人	—
	—	—	—	—	—	—	—	—	—
華健有限公司 代表人：Yu, WenYing	780,000	4.12	—	—	—	—	薩摩亞商超利有限公司	代表人同一人	—
	—	—	—	—	—	—	—	—	—
TRANSTON HOLDINGS CO. LTD. 代表人：Yu, WenYing	780,000	4.12	—	—	—	—	華健有限公司	代表人同一人	—
	—	—	—	—	—	—	—	—	—
中華世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志成	771,000	4.07	—	—	—	—	—	—	—
	—	—	—	—	—	—	—	—	—
林滄海	750,000	3.96	—	—	—	—	—	—	—

八、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無。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 公司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本變動情形

115 年 4 月 30 日；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 現 金 以 外 之 財 產 抵 充 股 款	其 他
109.11	13	20,000	200,000	14,500	145,00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10,000 仟元	—	註 1
110.01	50	20,000	200,000	15,500	155,000	現金增資 10,000 仟元	—	註 2
110.04	75	20,000	200,000	19,000	190,000	現金增資 35,000 仟元	—	註 3
112.07	60	30,000	300,000	19,006	190,060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60 仟元	—	註 4
112.12	60	30,000	300,000	19,049.5	190,495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435 仟元	—	註 5
113.04	60	30,000	300,000	19,054.5	190,545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50 仟元	—	註 6
115.04	-	30,000	300,000	98,000	980,000	庫藏股註銷 980 千元	—	註 7

註 1：變更登記日期文號：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27 日府授經商字第 10907671930 號

註 2：變更登記日期文號：中華民國 110 年 01 月 20 日府授經登字第 11007041070 號

註 3：變更登記日期文號：中華民國 110 年 04 月 15 日府授經登字第 11007187630 號

註 4：變更登記日期文號：中華民國 112 年 07 月 25 日府授經登字第 11207451720 號

註 5：變更登記日期文號：中華民國 112 年 12 月 28 日府授經登字第 11207802820 號

註 6：變更登記日期文號：中華民國 113 年 08 月 06 日府授經登字第 11307503350 號

註 7：依法院調解筆錄收回 9 萬 8 仟股庫藏股，尚未辦理變更登記。

2. 股份種類

115 年 4 月 30 日；單位：股；新台幣元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記名普通股	18,956,500	11,043,500	30,000,000	公開發行公司股票

註：已收回之庫藏股 90,000 千股尚未完成註銷變更登記。

3. 發行人經核准以總括申報制度募集發行有價證券之相關資訊：無

(二) 主要股東名單

115 年 4 月 30 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台灣集富一號創業投資有限合夥		1,800,000	9.50
元大亞洲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1,000,000	5.28
英屬開曼群島商 CID GREATER CHINA FUND V 合夥公司		964,000	5.09
薩摩亞商超利有限公司		874,000	4.61
RIGHT TEAM INVESTMENTS LIMITED		874,000	4.61
TRANSTON(B.V.I.)HOLDINGS CO. LTD.		874,000	4.61
華健有限公司		780,000	4.11
TRANSTON HOLDINGS CO. LTD.		780,000	4.11
中華世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71,000	4.07
林滄海		750,000	3.96
合 計		9,467,000	49.95

(三)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本公司分派盈餘時，應先預估並保留應納稅捐、彌補虧損及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提撥盈餘公積後，嗣餘盈餘應依法令、本章程所定程序及下列原則分派之：因本公司產業仍屬成長期，本公司得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以不低於本年盈餘之百分之二十進行分派，但經前述分派方式之每股紅利如低於 0.1 元時，得經董事會擬議不予分派，並提請股東會承認。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為原則。

2. 本年度擬議股利分派情形：無此情形

(四)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五)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係依章程規定以當年度如有獲利，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5% 及不高於 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係依公司章程規定之提撥成數計算估列，認列為薪資費用。如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金額仍有變動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調整次一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11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不予分派，並無費用認列差異之情事。

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不適用。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此情形。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前一年度（113 年度）因尚有累積虧損，故未分派酬勞，並無費用認列差異之情事。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四、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 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11 年第一次		111 年第二次		112 年第一次
申報生效日期及總單位數	尚未公開發行，故不適用		尚未公開發行，故不適用		113 年 01 月 10 日 463,000 單位
發行日期	111 年 7 月 1 日	112 年 6 月 8 日	112 年 1 月 19 日	112 年 6 月 8 日	113 年 7 月 17 日
存續期間	十年	十年	五年	五年	五年
已發行單位數	888,000	105,000	1,338,000	62,000	130,000
尚可發行單位數	0		0		333,000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4.69%	0.56%	7.06%	0.33%	0.69%
得認股期間	111 年 7 月 1 日~ 121 年 6 月 30 日	112 年 6 月 8 日~ 121 年 6 月 30 日	112 年 1 月 19 日~ 116 年 12 月 01 日	112 年 6 月 8 日~ 116 年 12 月 01 日	113 年 7 月 17 日~ 118 年 7 月 16 日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一年累計可行使認股比率為 50%； 屆滿二年累計可行使比率為 75%； 屆滿三年累計可行使比率為 100%	屆滿一年累計可行使認股比率為 50%； 屆滿二年累計可行使比率為 75%； 屆滿三年累計可行使比率為 100%	屆滿一年累計可行使認股比率為 50%； 屆滿二年累計可行使比率為 75%； 屆滿三年累計可行使比率為 100%	屆滿一年累計可行使認股比率為 50%； 屆滿二年累計可行使比率為 75%； 屆滿三年累計可行使比率為 100%	屆滿二年累計可行使認股比率為 50%； 屆滿三年累計可行使比率為 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54,500	0	0	0	0
已執行認股金額	3,270,000	0	0	0	0
未執行認股數量(註 1)	562,000	89,000	899,000	7,000	0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60	60	60	60	30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2.97%	0.47%	4.75%	0.04%	0%
對股東權益影響	員工認股權轉換後將對股東權益造成一定之稀釋結果，惟分年執行對原股東權益逐年稀釋，故其稀釋效果尚屬有限。				

註 1：未執行認股權數量已扣除離職員工未具行使權之認股權憑證數量。

(二)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仟股)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仟股)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仟元)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仟股)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仟元)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董事長兼總經理	莊侑頌	537	2.84%	30	60	1,800	0.16%	507	60	30,420	2.68%
	營運處長	張克銘										
	管理處長	李佳樺										
	稽核主管	游本詮										
員工 (註 1)	員工	田 OO	553	2.92%	—	—	—	—	553	60	33,180	2.92%
	員工	江 OO										
	員工	林 OO										
	員工	高 OO										
	員工	高 OO										
	員工	陳 OO										
	員工	曾 OO										
	員工	黃 OO										
	員工	黃 OO										
	員工	趙 OO										

註 1：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係指經理人以外之員工，並以姓氏筆畫排序。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肆、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 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A.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B. F114040 自行車及其零件批發業
- C. CD01050 自行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 D. CD01990 其他運輸工具及其零件製造業
- E. CD01040 機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 F. F114020 機車批發業
- G. F114030 汽、機車零件配備批發業
- H. F209060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零售業
- I. CH01010 體育用品製造業
- J. I199990 其他顧問服務業
- K. I501010 產品設計業
- L. F109070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批發業
- M. CC01030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 N. CC01040 照明設備製造業
- O.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項目	113年度		114年度	
	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電動輔助自行車系統	248,389	248,389	504,781	99.66%
其他	109	109	1,730	0.34%
合計	248,498	248,498	506,511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為電動輔助自行車系統廠，電動輔助自行車系統係以電機馬達為主，包含控制器、傳感器、儀表及電池在內所組成之電控系統，本公司致力於電動輔助自行車系統之研發、生產、銷售及軟體整合等相關技術服務，提供適合不同自行車車款使用的最佳系統配置套件，協助客戶打造理想的電動輔助自行車。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A.三電系統整合及零件開發
- B.關鍵零件前瞻技術研發
- C.物連網軟體、服務軟體及行動軟體研發
- D.智能配件整合技術研發

2.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 電動自行車起源

1766年，一群修士在修復達文西在1490年作的手稿的時候，發現最早的自行車雛型，但並沒有實際的製造出來，只停在想像的階段。

法國人西夫拉克（Comte de Sivrac）在一個下雨天，在街頭被經過的四輪馬車濺了一身泥，這一濺使他突發奇想：四輪馬車這麼寬，應當把馬車順著切掉一半，四個車輪變成前後兩個車輪……。於是在1791年，第一架代步的「木馬輪」小車誕生了。這輛小車有前後兩個木質的車輪，中間連著橫梁，上面安了一條板凳，像一個玩具。這輛「木馬輪」雖然既沒有傳動鏈條，又無轉向裝置，但一般被認為是人類最早的自行車。此後經歷了多人改良，一般認為真正具有現代化形式的自行車在1874年誕生。英國人羅松在自行車上別出心裁地裝上鏈條和鏈輪，用後輪的轉動來推動車子前進。

電動自行車外型類似自行車，配備有電池作為輔助動力來源，並配備電機作為動力輔助系統。電動輔助自行車起源自1895年，不過當時徒具基本概念，直到1932年才由荷蘭飛利浦公司推出系列產品上市，但因當時技術水準不足，且消費者認知有限，不久便在市面上消聲匿跡。而在近年高齡化、重視休閒生活、環保與能源危機意識高漲的交互作用下，尋找無污染、低能源消耗的替代性交通工具成了全球焦點，因此全球消費者對輕便的綠色交通工具產生更大的需求，因應這樣的趨勢，電動自行車開始在市場上快速竄起，1993年YAMAHA將電子零組件與自行車結合，推出大受歡迎的PAS系列電動自行車，而台灣繼中廣公司在1990年投入生產後，美利達公司的風雲產品—萊電車PEDCON電動自行車亦於1996年正式上市，而台灣自行車產業龍頭捷安特也隨後在1997年推出Lafree電動自行車產品。台灣電動自行車業一直呈現與時俱進的傲人魄力，之後陸續有多家廠商加入電動自行車的開發行列，包括菲力、泰億、科理、愛地雅、龍通關、高瑋、伯佳、能特力、三網等等。

B. 電動輔助自行車類型

若依能源供給模式劃分，目前在市面上的電動自行車主要分為兩大類：全電動與電動輔助(Pedelec)。全電動指完全依靠電力運作，而電動輔助必須配合人力踩踏輔助才供電，電動輔助自行車外型類似傳統自行車，除配備有電池作為輔助動力來源，並搭載電機及傳感器作為動力輔助系統。與傳統自行車主要

差異係電動輔助自行車非由傳統手動調整變速器來調節動力大小，而係透過傳感器捕捉騎乘者之踩踏力度及速度信號，並由韌體演算法計算騎乘者之動力需求，連結電機等硬體部件回饋騎乘者相對應之動力輔助，進而理解騎乘者之騎乘習慣，使騎乘者更加輕鬆。而電動輔助自行車又依據電機所在的位置，可分為前置、中置或後置三種類型：

(A)前置

在前置電機的電動輔助自行車中，電機放置在前輪的中間，電線和電池的安裝相對容易，此外，前部馬達系統與自行車的其餘部分隔離，而這種分開的放置使自行車的維護更加容易，而又不會干擾電機。

但是前置電動機電動自行車的局限性之一是電動機容量低，例如250W或350W。這是因為與後輪轂電動自行車相比，自行車的前叉缺乏結構平台所致。



(B)中置

在中置電機的電動輔助自行車中，電動機實際上放置在自行車中心附近。但是，電動機的動力使控制鏈傳動的後輪旋轉。

中間驅動馬達驅動曲柄而不是車輪，與前後馬達輔助電動自行車相比，使電動自行車更加平衡。

由於中置電機需要調整車架等設計來適應電機的位置與作用方式，因此中置電動機電動輔助自行車通常比前置或後置電動機電動輔助自行車貴。



(C)後置

對於電動自行車後輪轂電機，驅動系統直接連接到後輪電機。這給騎手帶來了推動的感覺，這反過來又使騎手更加靈敏。

後置電動自行車也具有標準自行車的外觀，並且沒有太多奇怪的設計和製造。後置電動自行車馬達通常性價比高，功率大，傳輸性能強，更適合現代人的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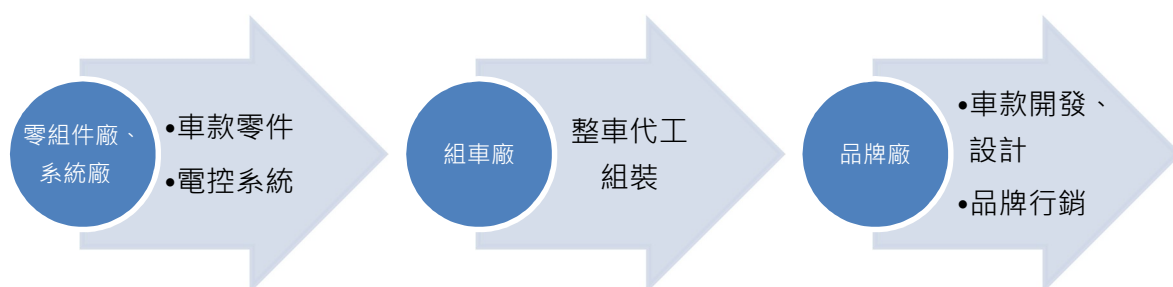


C.全球電動輔助自行車概況

電動輔助自行車產業為一高度專業分工之產業鏈，隨著產業集中及專業分工之全球化趨勢，國際品牌大廠為減少存貨呆滯風險、降低生產成本及迅速反應市場需求，將資源運用於具較高附加價值的研發與品牌行銷活動，多採取國際產銷分工之模式，自行車品牌廠多負責車款之設計及研發，之後交由ODM/OEM組車廠進行代工組裝，組車廠向零組件材料廠商購入原材料後於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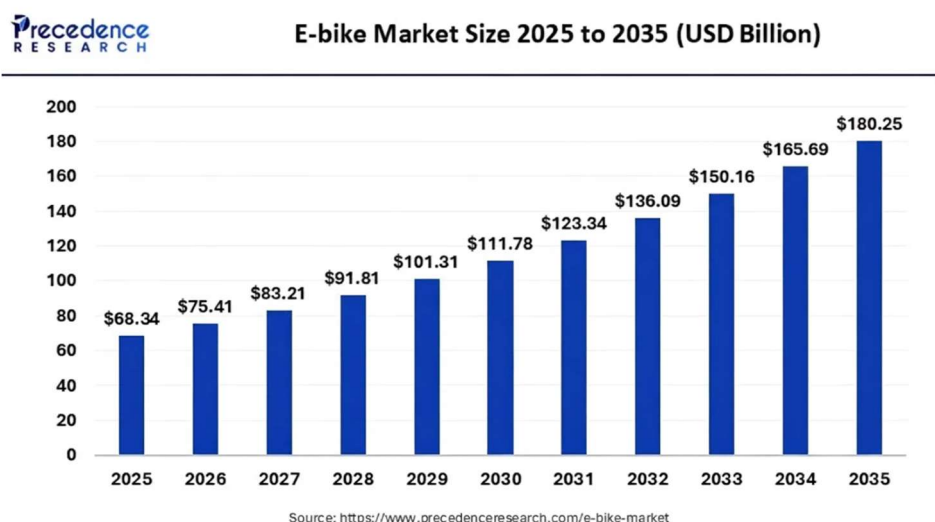
內組裝完成，再售回品牌端進行終端銷售，而為穩定車款品質，整車關鍵零組件(如電池、電機馬達等)通常由品牌廠指定購入並須與品牌廠共同開發設計，以滿足對特殊規格零配件之需求。

電動輔助自行車產品結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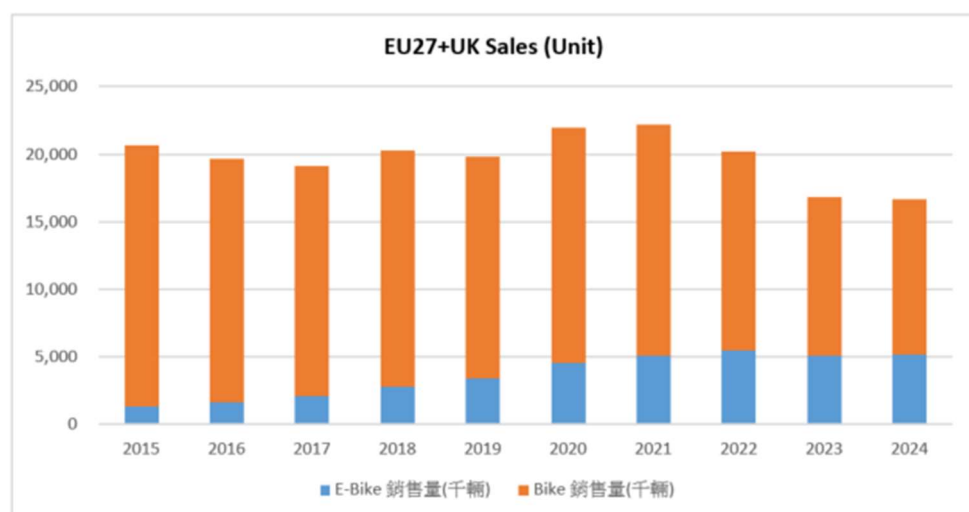
近年隨著自行車產業朝向電動化、輕量化、智慧化及共享與服務化之發展趨勢，應用於E-bike之需求隨之增加及多變，讓E-bike能兼顧輕巧與車體平衡，E-bike之需求迅速蔓延，綜觀全球整體終端E-Bike消費市場，根據Precedence Research的市調報告指出，全球電動輔助自行車市場到2035年預期將達到180.25億美元。

全球E-Bike市場規模趨勢預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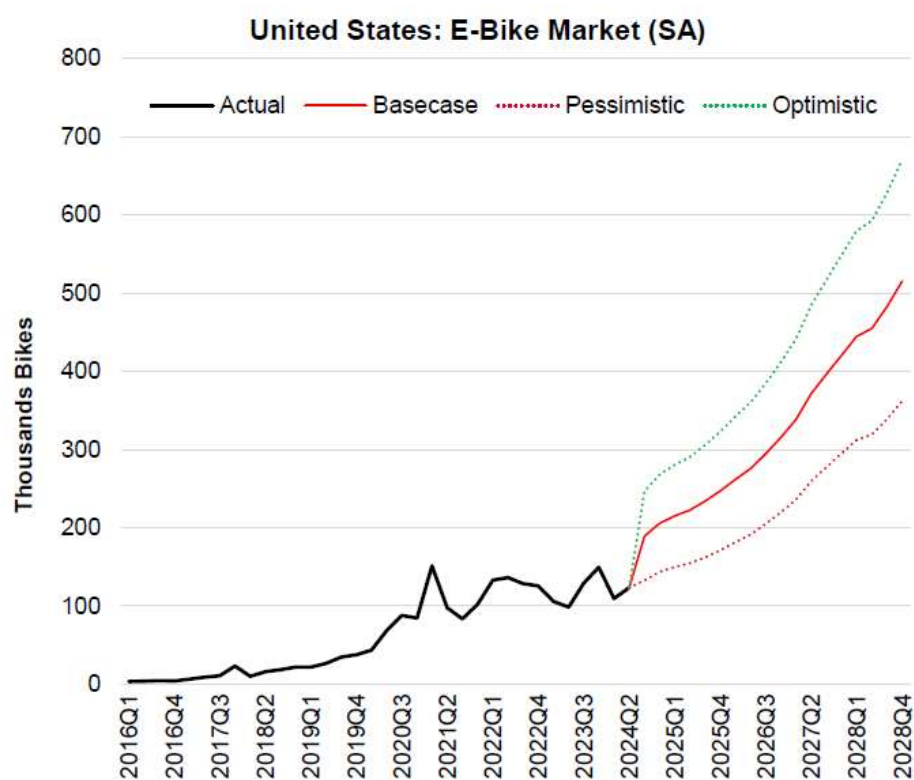
目前E-bike市場主要集中於歐洲、日本及北美地區，其中以歐洲市場最為成熟，為全球最大E-bike消費市場，北美市場則因E-bike進入時間相對較晚，滲透率相對低，因此發展最為迅速。由於歐美地區有著較為悠久的自行車傳統文化，且歐美民眾普遍重視運動及健康生活，騎乘自行車亦為日常主要運動之一，部分國家甚至將自行車視為重要交通工具，隨著運動健身風潮流行，加上新冠疫情改變人們通勤習慣、國際情勢動盪使能源價格的波動提升影響民生生活的情況下，E-Bike在維持騎乘的特質下，使騎乘行為變得更加輕鬆，加上環保意識抬頭，多國政府推行綠能政策、新建自行車道等基礎建設(表一)，皆有利E-bike產業發展，E-bike消費族群因此擴增，同時，歐美地區之終端消費者對產品及品牌黏著度較高，一旦認可E-Bike，重複購買率也隨之提升。

歐洲E-bike市場規模趨勢預測



圖：歐洲常規自行車/E-Bike 近年銷售量消長
(Source: CONEBI Annual Report & Eurostat Report)

美國E-Bike市場規模趨勢預測



圖：北美常規自行車/E-Bike近年消長與Forecast
(Source: People For Bikes Global Risk & Opportunity Forecast-Q3 2024)

歐美各國自行車推動相關政策彙總(表一)

城市（國家）	自行車推動相關政策
荷蘭 (Netherlands)	• 一般 e-bike 補貼 €700，高階／速度型補貼 €1,000；以 e-bike 取代汽車通勤可額外獲 €300 • 稅免通勤里程補貼 €0.23/km；雇主方案 e-bike 價格按實際價值 7% 課稅 • 阿姆斯特丹額外提供法蘭省新 €500 及兩年免費停車
巴黎／法國 (France)	• 巴黎市仍提供 €400-€1,200 地方補貼（依所得級距） • 科西嘉、奧克西塔尼等大區另有獨立地方補貼持續運作
西班牙 (Spain)	• €4,000 萬全國方案支持 e-bike 購置及公共共享單車擴張 • 馬德里最高補貼 €600 (Mueve Madrid 2025，補助上限 50%) • 加利西亞區高額補貼 €700 (eBici 計畫，補助比例 50-70%)
比利時 (Belgium)	• 通勤里程補貼 €0.35/km，每年上限 €3,500（稅免） • 企業採購 e-bike 可 100% 列舉稅扣抵 • 瓦隆大區個人購車補助最高 €1,250
英國 (United Kingdom)	• Cycle to Work 新資產推廣方案（2024 年擴大納入共享單車用戶） • 透過雇主購車可享所得稅及國民保險費減免，實質節省約 25-45%
義大利 (Italy)	• 2025 年無全國個人購車補貼 • 倫巴底大區實施 e-bike 補助最高 €3,500（需搭配汰舊換車方案）
加州、科羅拉多、明尼蘇達	• 加州：一般 e-bike 補貼最高 \$1,000，貧困／無障礙型最高 \$1,750 • 科羅拉多：消費點直接折扣 \$450；明尼蘇達：低收入戶最高 \$1,500，一般最高 \$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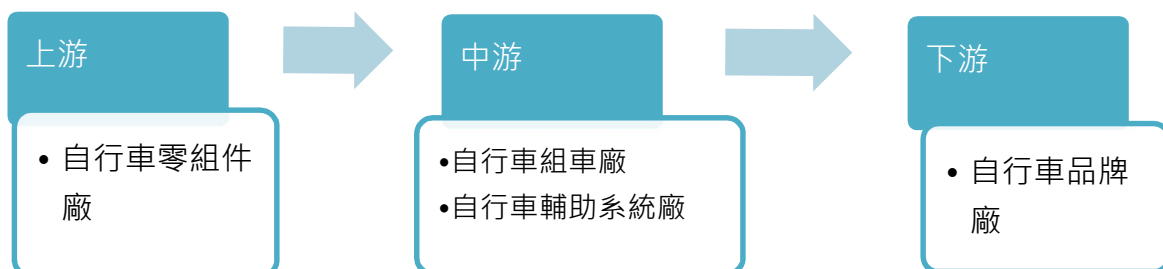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Ten Bicycles、Fluence Bike、Upway、VICTRIP、BikeLegal 等彙整（2024-2025）

另根據台灣自行車輸出同業公會統計，雖因市場仍在進行去化，觀察114年1-3月電動輔助自行車出口產值1.86億美元，與同期的電動輔助自行車出口值1.82億美元差異不大，由此可知未來電動輔助自行車市場仍有持續成長之勢。

E-bike既保留自行車踏板行進的操作習慣，又可借助電動輔助動力優化騎行者的騎乘體驗，可滿足日常通勤、郊遊及戶外運動等多樣化需求，近年因天時地利之因素，躍居自行車產業成長的領頭羊，同時也推升國際車廠以及維修市場對我國E-bike零件之需求。本公司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獲得國際知名自行車品牌廠的肯定，成功打入國際電動輔助自行車大廠之供應鏈，本公司具有足夠研發創新量能，持續提供高品質優良產品及完整解決方案，展現E-Bike價值與科技力，提供消費者更舒適騎乘體驗，創造價值帶動營收成長。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主要從事電動輔助自行車系統的設計、製造與銷售，本公司之中游及下游與自行車零件公司相仿，上游則較類似電子業，本公司所屬之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請詳下圖：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疫情期間讓電動輔助自行車快速成長，加上因環保意識抬頭及能源價格提升衝擊，各國政策鼓勵等因素，帶動自行車銷量持續提升。另物流外送方面，廠商透過自行車運送貨品與餐食，健身及登山用途亦在提升免疫力與運動風氣興盛下維持成長動能。未來終端產品零碳排成為基本要求，故本公司所屬自行車產業及其產品符合行業未來發展趨勢，觀察目前全球自行車產業發展有四大趨勢，分別為輕量化、電動化、智能與聯網化及共享與服務化，：

A.輕量化

隨著科技進展，電動輔助自行車逐漸擺脫過往厚重形象，品牌商及製造廠致力於開發外型優雅且外觀吸引人的設計，從車架材質選用、車架結構設計到馬達及電池本體輕量化，藉以降低電控系統零組件之存在感，打造出外觀類似普通自行車的電動輔助自行車，呈現傳統自行車輕盈流暢車體曲線美感。而電動輔助自行車系統廠為配合品牌商及製造廠之需求，必須更早介入品牌商及製造廠之設計供應鏈，一同開發整合關鍵零組件(尤其是電池與馬達)之外觀與設計，並兼顧產品性能表現。

B.電動化

電動化包含動力輔助系統套件如電機馬達、電池、傳感器、控制器及儀表等，其中又以馬達及電池為主要動力輔助來源，馬達如同電動輔助自行車心臟，製造商正持續開發先進的馬達系統，發展低噪音、高扭矩能更有效率地結合騎行者的踩踏輸入力度，提高騎乘舒適度及降低助力發動瞬間不適感，提供騎乘者最佳騎乘模式。

而電池則如同電動輔助自行車之血液，電池管理系統的軟啟動機制、短路偵測與預防、低電池靜置功耗等均為影響電池效率的因素。製造商持續投資研發電源管理技術，以創造更高能量密度的電池，提高電池容量及循環使用壽命以增強電池續航力。使電動輔助自行車可在單次充電中行駛更長的距離，使其更適合通勤和休閒用途，騎行體驗更加自然和愉悅。

C.智能及聯網化

在自行車電動化過程中，車輛的聯網技術為重要的一環，其中包含馬達控制、電子變速、電池管理系統及個人化資訊推播等，均需藉由聯網功能進行相關設定與連結，藉由無線聯網功能收集騎行者使用相關數據，並反饋回雲端資料庫進行統計分析。因此電動輔助自行車強化融入智能功能，綜合管理個人設備及騎乘資訊，騎行者可以通過連結個人手機應用程式或內建界面獲取即時資訊，方便騎行者端隨時查詢人、車狀態，如GPS導航、監控電池壽命、追蹤健身指標、防盜機制等，提高電動輔助自行車附加價值。

D.共享及服務化

隨著科技發展、自行車使用需求日漸多樣化，透過智能及聯網技術更新，可滿足自行車產銷及消費者應用等各階段管理需求，以電動輔助自行車為載體，可了解騎行者使用行為或伴隨之消費習慣，藉以提供差異化服務，如個人社群

交流或群體(車隊)追蹤共享管理服務、供應鏈生產製造管理、倉儲物流管理等應用，亦可成為經銷商遠端車況追蹤與售後服務之輔助工具，使自行車不論是在不同終端應用、行車場域、生產與物流條件下，均能及時獲得多元解決方案。

(4)競爭情形

電動輔助自行車系統主要以國外日系與德系為產業領導者，而中國業者挾製造資源也搶進此一市場，台灣素有「自行車王國」美譽，且素為電子產業大本營，在電動輔助自行車市場自然也不能缺席，茲將電動輔助自行車系統業者分為下列幾種型態：

A.汽車零組件廠

本類型主要為歐系業者，其挾汽車業相關資源與售後服務體系進入電動輔助自行車市場，品質與性能為其最大賣點。

B.自行車零件廠

本類型最強廠商為日系業者，台灣素有「自行車王國」美譽，故台灣的自行車零件廠自不能缺席，由於電動輔助自行車品牌業者多與傳統自行車重疊，故本類型的業者的成熟業務通路與完整售後服務體系為其主要競爭利基。

C.電動輔助自行車零件廠

本類型業者包含原來提供電機、電池或電控系統的業者，由於法規所需，電動輔助自行車品牌業者多希望可以在一個廠商得到一站式完整服務，本類型業者為攫取此類商機，故跨足電動輔助自行車系統供應。

D.電子業大廠

由於電動輔助自行車系統主要零件及技術均與電子業相同，故當市場成長性明朗以後，國內有不少電子業大廠也紛紛涉足電動輔助自行車系統供應。

本公司經營管理團隊於業界發展多年，孰悉產業脈動及市場趨勢，且研發團隊同時具有傳統自行車及電子產業之經歷，本公司具有協同客戶共同開發設計之能力，有助於本公司提供符合市場需求之高品質產品，藉以維持本公司之市場競爭力。

3. 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情形

本公司由起初為特定客戶客製電控系統中某幾個零件為起點，經過多年的努力，已成功由單一電控零件客製廠商，升級為整套電控系統方案提供廠商，產品平均單價及毛利均可大幅提高。以營業額計，本公司目前客戶選用整系統而非單一零件之比例，已達90%以上。未來幾年本公司預計朝以下幾大面向發展：

A.零件差異化

目前搭載本公司產品之電動輔助自行車，以整車零售價來看，多分佈於中價位及中偏低價位，除中價及中低價位外，本公司預計更進一步擴張至中高價位。基於此，本公司預計投入更多研發資源，逐步提升零件自主研發設計比例，

期望藉由提高產品差異化及提供優質平價產品兩大主軸，佔據更高比例的中階市場。

B.全球服務

維修電動輔助自行車系統，需具備高度電子知識及軟體知識，從傳統自行車產業中的生態鏈觀察可得知，從自行車品牌商、自行車零件商、自行車組車廠乃至自行車店面，多數缺乏電子及軟體專業，也因此，相較於傳統自行車，電動輔助自行車使用者可獲得的服務非常有限。本公司已於幾年前設立海外服務中心，未來預計投入更多資源，提升服務品質，除提高備品管理效率外，亦規劃更進一步強化品牌商開發服務、加強當地店面教育訓練及當地組車廠支持，透過佈建全球服務網來提升客戶黏著度。

C.開放平台

本公司基於電控系統所開發之服務軟體，於歐美市場上獨樹一格，不僅受到客戶高度讚揚，當前亦無類似競品。本公司服務軟體著重於提升產業鏈上所有利害關係人之運作效率，其中包含降低品牌客戶開發電動自行車難度、提升組車廠組裝效率及協助自行車店面做電控品除錯。本公司服務軟體已被現有合作廠商使用多年，也已累積大量資訊，未來本公司預計利用該資訊及既有服務軟體，將之轉化為開放式軟體平台，由提升所有利害關係人之運作效率，升級為提升利害關係人於產業鏈上之價值。

D.品牌行銷

本公司以電控系統設計及相關服務軟體為研發能力強項，已成功推廣並銷售於數個知名自行車品牌，其中多數為客製系統。藉由知名自行車品牌的帶動，本公司在歐美市場已獲得一定知名度。本公司希冀藉此知名度，運用既有產品經驗開發具高性價比之標準電控系統，並建立自有電控系統品牌，搭配本公司廣受歡迎的服務軟體及當地服務體系，進一步推廣至中小自行車品牌。

(2) 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單位：人數

學歷	112 年	113 年	114 年
博士	1	1	1
碩士	12	10	7
大專/大學	26	22	16
高中（含）以下	1	1	1
合計	40	34	25

(3) 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研發費用	58,088	105,456	88,477	73,861	66,126
營業收入淨額	673,958	1,707,340	401,251	248,498	506,511
占營業淨額比例	8.62%	6.18%	22.05%	29.72%	13.06%

註：110~114年度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4)最近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產品或研發成果	說明
112 年度	輕量中置系統	因應登山車及載運車車款需求，本公司推出第一代中置電機系統。2.4 公斤輕量化設計與最大扭矩 70Nm 的規格，輔以完整的設計規範及整車車架設計樣板，提供品牌商更快速及更多自由度設計成車。
	超輕量輪穀系統	在過去城市車及旅行車用之輪穀系統佈局外，本公司亦為中階公路車及礫石車推出超輕量輪穀系統。該系統為當前全球最輕量輪穀系統，並配備外掛水壺電池可延長里程，提供騎乘者輔助動力及騎行里程兩大升級。整車設計部份，系統電池的簡易設計，大幅降低客戶設計車架成本，有利於品牌客戶開發更具成本競爭力車款。
	調校軟體推出	過往品牌廠開發電輔車過程中，需與本公司反覆調校騎乘順暢度，因品牌廠對於三電系統熟悉度較低，經常導致此調校過程冗長，進而影響產品開發時間及上市規劃。有鑑於此，本公司進一步強化軟硬體整合優勢，推出調校軟體協助客戶優化期調校時程，以加速產品開發。
113 年度	平價版中置系統	為了達到各車款高通用性與高性價比系統，本公司基於第一代輕量中置系統，著手研發第二代中置電機系統。維持小尺寸設計與最大扭矩 55Nm 的規格，輔以完整的設計規範及整車車架設計樣板，提供品牌商更快速及更多自由度設計成車。
	取出式大容量電池	因應消費者更高的續航里程要求與電池充電的便利性要求，本公司針對登山車與城市車款的市場需求，開發大容量與方便取出的下管電池。
	TFT 螢幕儀表	為了提供更多不同功能與價位的儀表選項，本公司投入更多資源來滿足品牌商的設計理念。
	大功率輪鼓系統	因應北美市場的高功率需求，例如 Cargo bike 或 Fat-Tire Bike，本公司亦投入 500W/750W 輸出的系統研發，新系統仍與軟體工具有極高的整合性和搭配性。
	貫通軸輪鼓系統	在過去城市車及旅行車用之輪穀系統佈局外，本公司亦為中高階公路車及礫石車推出貫通軸輪穀系統，並配備外掛水壺

		電池可延長里程，提供騎乘者輔助動力及騎行里程兩大升級。整車設計部份，系統電池的簡易設計，大幅降低客戶設計車架成本，有利於品牌客戶開發更具成本競爭力車款。
	第五代電動輔助自行車維護診斷工具	電動輔助自行車的售後服務應用程式，可讓自行車技師透過電腦連接電動輔助自行車，查看車況與使用狀況、快速識別驅動系統故障、進行韌體更新、進行性能調校，且將所有資料及數據與雲端資料庫連結。於全球平台公開上架。
114 年度	取出式中容量電池	因應品牌整體車款的簡潔設計，但又需維持消費者的續航里程要求與電池充電的便利性要求，本公司針對 Gravel、Trekking 與 City 車款的市場需求，開發尺寸小、容量中等與方便取出的下管電池。
	平價版大功率輪鼓系統	因應北美市場的高度價格競爭，本公司在維持相同的系統功能與使用者體驗的前提下，對於設計與材料成本投注人力與資源來進行有效優化，進一步提升整體競爭力。
	上管嵌入式螢幕儀表	為了提供更多不同功能與價位的儀表選項，本公司投入更多資源來滿足品牌商的設計理念與應用不同車款。

4.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短期
1. 深耕現有客戶，積極爭取新產品導入機會。
 2. 穩固與有效掌握出貨份額，持續實現業績穩定增長。
 3. 拓展硬體系統與軟體系統的應用範圍，擴大產品市場份額。
 4. 緊密與外供應鏈合作，精準規劃產能。
- 長期
1. 提供更多元與更多市場適用的電控系統。
 2. 緊密與外供應商合作，提供更多高整合性的電子配件。
 3. 提供對應的軟體整合服務，提升售後服務的效率。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1. 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 地區		113年度		114年度	
		銷售額	比率(%)	銷售額	比率(%)
內銷	台灣	53,106	21.37	28,586	5.64
	亞洲	116,194	46.76	426,813	84.27
	美洲	17,081	6.87	35,189	6.95
	歐洲	62,117	25.00	15,923	3.14
	其他	—	—	—	—
合 計		248,498	100.00	506,511	100.00

(2)市場佔有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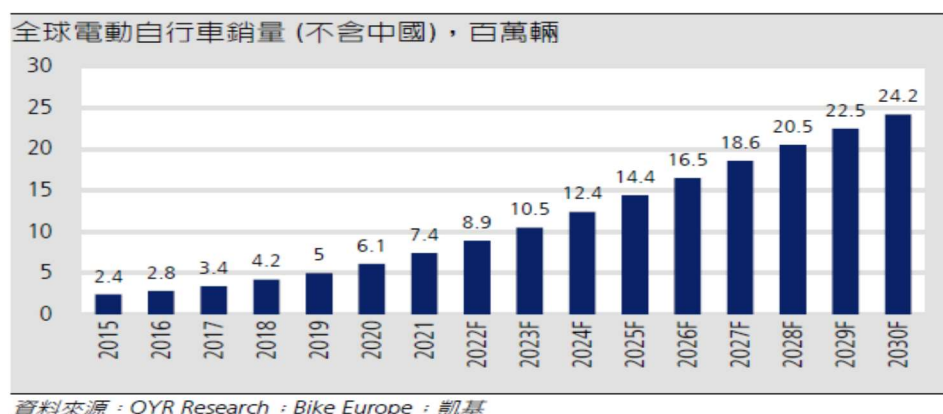
本公司主要從事電動輔助自行車系統之設計、製造及銷售，主要產品皆係搭載於電動輔助自行車出貨，依據產業資料與本公司114年出貨數量推估，本公司之電動輔助自行車系統市場佔有率推估小於2%，仍有極高的成長空間。

(3)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A.需求方面

自111年度下半年起，雖短期消費需求受俄烏戰爭、通貨膨脹及終端市場上庫存仍未完全去化之影響，使需求相對低迷，惟部分國家電動輔助自行車銷量仍逆勢突破。

隨著消費者對於環保日益重視、城市化不斷提升和能源危機的加劇，讓更多國家及消費者意識到自行車是未來交通工具的重要發展方向，政府加大政策推廣及補貼力度，也將進一步推動電動輔助自行車銷量增長，電動輔助自行車的實用性、安全性、娛樂性、可持續性促使電動輔助自行車的受歡迎程度上升，根據 QYR Research；Bike Europe；凱基資料顯示，110~119年複合成長率將達12.58%，長期來看，電動輔助自行車已然成為自行車產業發展共識。



B.供給方面

由於電動輔助自行車需求日益推升，在疫情中逐漸滲透進消費者日常生活，成為炙手可熱的新領域商機。近年來，除了典型造車方-傳統自行車廠延伸商業觸角發展電動輔助自行車，其餘非典型造車方如汽車、電子業廠商亦紛紛跨界搶進布局電動輔助自行車事業，從品牌成車到電控系統零組件，百花齊放的創業潮，引領城市通勤車、外送用的貨車、寵物車等新車款應用，帶動自行車產業新氣象。各國政府亦隨著社會發展趨勢，陸續制定一系列產品安全規範，讓電動輔助自行車有標準可循，進而提升電動輔助腳踏車安全把關機制，建立消費者信心。隨著產業規範完善、消費者需求升級，業者持續投入以滿足全球電動輔助自行車的發展需求。

(4)競爭利基

本公司於十年前即投入電動自行車電控系統研發，至今主要著重於產品品牌行銷、設計研發及售後服務，其中設計研發部份更已累積高度競爭力，茲列示本公司競爭優勢如下：

A.系統整合

電控系統整合，除電子電機相關知識外，自行車知識及產業知識需同時具備，方可提供品牌客戶最佳解決方案。本公司擁有多年電控系統整合經驗，提出過數百件方案，成功執行至量產數十件，成套開發服務流程及各流程上細節已取得多數品牌客戶認可並執行多年。除此之外，本公司零件自主開發比重逐年升高，至目前整系統零件已超過60%為自行設計開發，除技術深度及廣度均需具備外，競爭對手亦無從短時間藉由複製本公司之供應鏈而做出類似產品。

B.軟體服務

本公司所開發之服務軟體，除目前市面上無類似產品外，該軟體已被運用於量產本公司所設計之數百萬零件並已累積大量數據，該數據可高度使用於優化本公司新開發之電控系統及提升與本公司合作之各零件廠、組車廠、品牌客戶及店家之價值。除軟體已穩定被使用多年之外，與本公司合作之廠商均已習慣本公司服務軟體之便利性，也與本公司服務團隊建立多年合作默契。其中，多數廠商更是運用本公司服務軟體所生成之資料於其內部系統多年，在此合作結構下，本公司與合作廠商間形成緊密合作關係，無形中降低本公司產品被取代性。

C.地利優勢

電動自行車由自行車零件及電子零件兩大類別所組成，其中電控系統研發需高度自行車知識及電子零件知識。台灣研發及生產多數高階自行車零件，除零件外，組車廠及品牌均於世界上佔有一席之地。電子部份，台灣擁有世界級電子產業聚落，上從晶片設計，下至電子產品組裝均擁有豐富經驗。本公司於台灣從事研發及製造，相較於日德等高端競爭對手，本公司可藉此地利優勢快速取得所需資源並有效縮短研發時程。另外，以近年國際情勢而言，歐洲傾銷稅及中美貿易戰加速供應鏈離開中國，也因此，相對著重於低價產品的大陸競爭對手面臨高幅度成本上升，相較之下，品牌客戶更願意選擇台廠作為其電控系統供應商。本公司除掌握此一時間點外，也同步與更多台廠緊密合作，以台灣產業同盟之姿提高產品豐富度。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A)新冠疫情改變人們通勤習慣，擴大消費族群

109年爆發的新冠疫情嚴重影響人們的通勤習慣，由於大眾運輸工具需要與許多人在一段時間在相對密閉空間中共處，增加了新冠疾病傳染的可能性，故消費者紛紛選擇其他交通方式來替代，而電動輔助自行車因其省時省力、高性價比與環保的特性而受到消費者青睞，故消費族群也不斷擴大。

(B)環保意識抬頭，各國政府推動綠能政策及補貼，市場需求持續成長

近年來因環保意識抬頭、各國政府推動節能減碳政策，車輛已朝向低耗能及低污染方向發展，挪威、荷蘭、印度、以色列等國家近年紛紛制定禁售燃油車時間表，而電動車係兼顧環保與節能的綠色產品，美國、中國、德國、

日本等各國政府均提供獎勵和補貼，以鼓勵電動汽車銷售；另歐洲米蘭、巴黎、倫敦等大城市趁著新冠肺炎疫情改造市容，拓寬自行車道，並實施「無車計畫」，讓自行車一躍成為最好的代步工具，且法國政府亦對購置電動自行車輛提供補助，鼓勵民眾多多騎自行車，由此可知，電動車市場持續發展將帶動電動輔助自行車系統的商機。

(C)我國自行車產業及電子零組件產業發展成熟，供應鏈緊密穩定

台灣自行車外銷始於1970年代初，迄1990年代，台灣已享有「自行車王國」的美譽，長久以來均扮演全球高階自行車設計、製造的重要角色；電子業為台灣第一大出口產業，稍具規模的公司都已經是上市、上櫃企業。由於電動輔助自行車系統橫跨電子與自行車兩大產業，在台灣深耕發展正好可以槓桿台灣兩大產業的資源與深厚的基礎，並提供客戶完整的解決方案。

B.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市場競爭加劇

由於電動輔助自行車市場潛力逐步顯現，除原有系統廠外，不論是自行車零件廠或電子大廠均挾其原有龐大資源搶進，企圖在此市場中搶占一席之地。

因應對策

本公司在電動輔助自行車系統已深耕十年，對於整合自行車與電子產業相關能耐已有多年經驗，由於本公司主要供應電動輔助自行車系統，並不排斥與自行車及電子產業同行共同合作開拓新市場，且電動輔助自行車市場仍將高速成長，實有空間容納廠商互相合作，為客戶創造更多價值。

(B)研發人才養成不易

由於台灣電動輔助自行車人才缺乏，電子相關人才多從事電子或網路相關行業，且對於自行車行業之產業知識不足，故需要較長時間之養成，而對本公司成長造成限制。

因應對策

本公司除持續內部培育與拔擢人才外，亦與學校進行專案合作，並積極進行校園徵才，同時尋求未來股票上櫃，以增加公司知名度，藉以吸引各多優秀人才。

(C)產品以外銷為主，匯率波動風險較高

本公司，主要銷售北美及歐洲市場，銷貨交易主要係以美元計價，原料或商品採購交易亦多以美元計價為主，應收付款項相沖抵雖會產生一定之自然避險效果，惟需換匯以台幣支應日常營運資金需求，仍有匯兌損益產生。

因應對策

財務單位與各金融機構保持密切聯繫，隨時蒐集匯率變化之相關資訊，

充分掌握國際間匯率走勢及變化資訊，並以此作為調節外幣帳戶之適當措施之參考，而向客戶進行報價時，考量匯率變動可能造成之影響，採取較為穩健保守之匯率作為報價基礎，使匯率波動對已接單之利潤影響程度降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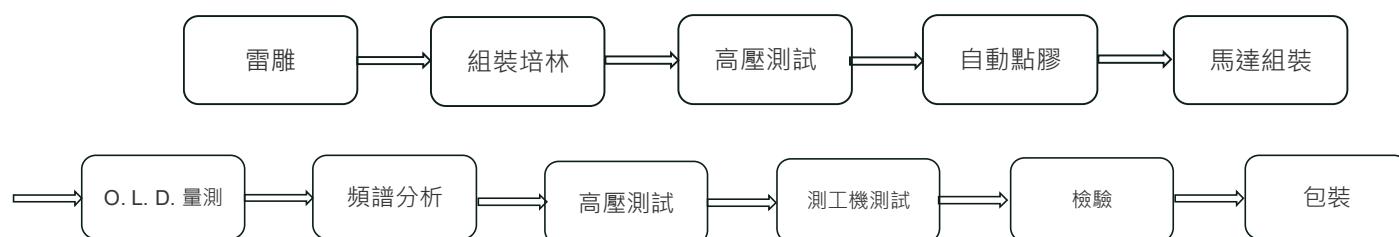
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用途
電動輔助自行車系統	「電動輔助自行車」(Electrically assisted bicycle, E-bike) 外型類似傳統自行車，具有踏板，以人力為主電動為輔。有別於傳統自行車，E-bike 在同樣的速度，有較少的能量消耗，讓使用者可以輕鬆爬坡、騎得更遠，充分享受騎車賞景與朋友們一起遊玩的樂趣。 而電動輔助自行車系統就是整合電機、電控與電池等零件之系統，從而實現讓自行車可以透過電力輔助行車。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本公司主要進行電動輔助自行車系統之設計、製造及銷售，電動輔助自行車系統主要包含車表、馬達控制器、馬達、電池、傳感器、充電器及連接線，由於台灣的電子業供應鏈完整，故本公司僅專精於馬達之組裝，車表、馬達控制器與部分電池主由本公司開發完成後委由協力廠生產，其餘產品係與協力廠共同開發生產，茲就馬達之產製過程敘述如下：



3.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產品之主要原料含鋰電池、電機機芯、傳感器、馬達控制器、車表、充電器等，均與各供應商維持良好供應關係，並分散來源，以確保供貨之穩定性。

4.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臺幣仟元；%

113 年度					114 年度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甲公司	112,308	45.19	無	甲公司	413,972	81.73	無
4	丁公司	53,204	21.41	無				
5	戊公司	41,219	16.59	無				
6	其他	41,767	16.81		其他	92,539	18.37	
	銷貨淨額	248,498	100.00		銷貨淨額	506,511	100.00	

變動原因：變動係客戶策略為去化庫存調整訂單所致，係屬正常營運活動而產生之變動，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

113 年度					114 年度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丙公司	51,208	27.66	無	甲公司	93,419	26.95	無
2	甲公司	29,107	15.72	無	乙公司	58,049	16.75	無
3	丁公司	19,933	10.77	無	丙公司	40,728	11.75	無
	其他	84,903	45.85		其他	154,456	44.55	
	進貨淨額	185,151	100.00		進貨淨額	346,652	100.00	

變動原因：係公司為去化庫存調整訂單所致，係屬正常營運活動而產生之變動，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單位：人；%

年 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 4 月 30 日
員 工 人 數	經 理 人	17	16	15
	生 產 線 員 工	13	13	11
	一 般 職 員	88	64	63
	合 計	118	93	89
平 均 年 歲 (歲)		36	38	39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年)		2.49	3.8	4.04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85	1.08	1.12
	碩 士	22.88	18.28	16.85
	大 專	69.49	72.04	73.03
	高 中	6.78	8.60	8.99
	高 中 以 下	0	0	0

三、環保支出資訊：

-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 114 年未因環境污染事件而遭受損失或環保單位稽查處分之情形。

四、勞資關係

- (一)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 (1) 年終獎金、三節獎金、年中分紅獎金。
- (2) 員工餐廳、停車場及哺乳室設置。
- (3) 年度尾牙及健康檢查、午餐費補助。
- (4) 有薪生日假 1 日。
- (5) 員工自到職日起，即有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團體保險。
- (6) 依法提撥職工福利金、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經辦各項職工福利活動，如：生日禮券、婚喪喜慶補助、部門聚餐補助、員工特約商店等。

2. 進修及訓練

配合公司發展之需要，同時提昇員工知識，使人力獲得有效運用，進而提高公司整體經營績效，達成公司的營運目標，訂定教育訓練課程，包含：

- (1) 新進人員訓練：公司概况簡介、基礎訓練及到職引導。

- (2) 通識訓練：含政府法令規定、公司政策要求，及全公司整體性或各階層通識性之訓練活動、安全衛生訓練課程及廠區緊急應變訓練課程。
- (3) 主管訓練：依各級主管之管理才能與管理職責等需求，規劃訓練課程。
- (4) 專業職能訓練：依據各部門之專業職能規劃內部訓練課程，或派員參加各訓練機構之課程，加強個人專業知識及技能。

3.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

依照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依照規定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存儲；適用該條例退休金制度之勞工則按月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保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注重勞資關係互動，依據勞基法規定，每季度召開勞資會議協調、溝通意見，以維持良好勞資關係。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 1. 本公司離職員工因僱傭關係爭議事由，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1 日向本公司提起民事訴訟，請求法律索償其自民國 111 年 9 月 13 日至其復職日之薪資等福利。此案於 114年4月9日經台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調解，雙方以4,000仟元和解，並已於114年5月支付完畢。
- 2. 本公司前法定代理人向本公司主張資遣費及特休未休工資共 1,621 仟元之請求，此案已於114年3月12日經臺中地方法院判決二造法律關係應屬委任關係較為合理，不適用勞基法及勞退條例，駁回原告之聲請。雙方均未再提起上訴，並同意依法院裁示執行。

五、資通安全管理

(一) 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之資源等。

1. 資通安全架構

公司資通安全由資訊部門專責，主在於保護資訊資產並確保提供資訊處理作業能安全有效地運作，依照資訊安全政策相關管理辦法進行系統化監控，定期進行資料備份及災害演練、員工資安教育訓練及宣導、召開資安檢討及改善會議，以確保達成資訊安全之要求資通安全政策。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土地廠房租賃契約	貿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12.11.01~117.10.31	土地廠房之租賃	無
土地廠房租賃契約	台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111.09.08~120.09.07	土地廠房之租賃	無
銀行融資合約	兆豐銀行	110.11.24~115.11.24	綜合額度	無
銀行融資合約	兆豐銀行	111.11.10~116.11.10	綜合額度	無
銀行融資合約	兆豐銀行	112.09.08~117.09.08	綜合額度	無
銀行融資合約	兆豐銀行	114.12.25~115.12.24	綜合額度	無
銀行融資合約	永豐銀行	114.05.28~115.05.31	綜合額度	無
銀行融資合約	第一銀行	114.06.06~115.06.06	綜合額度	無
銀行融資合約	富邦銀行	113.09.19~116.09.27	綜合額度	無
銀行融資合約	玉山銀行	114.01.13~115.01.13	綜合額度	無
銀行融資合約	台新銀行	114.02.28~115.02.28	綜合額度	無
銀行融資合約	新光銀行	114.05.17~115.05.17	綜合額度	無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452,786	387,309	(65,477)	(1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171	18,398	(6,773)	(27)
無形資產		8,827	5,525	(3,302)	(37)
其他資產		84,555	68,710	(15,845)	(19)
資產總額		571,339	479,942	(91,397)	(16)
流動負債		264,078	292,968	28,890	11
非流動負債		144,003	95,781	(48,222)	(33)
負債總額		408,081	388,749	(19,332)	(5)
股本		190,545	190,545	0	0
資本公積		114,032	24,658	(89,374)	(78)
保留盈餘		(140,086)	(122,782)	17,304	(12)
其他權益		(1,233)	(1,228)	5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權益總額		163,258	91,193	(72,065)	(44)
說明：					
最近二年度增減變動比率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					
1. 非流動負債：主係 114 年償還長期借款所致。					
2. 資本公積：主係彌補 113 年虧損所致。					
3. 權益總額：主係彌補 113 年虧損所致。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248,498	506,511	258,013	104
營業成本	272,161	446,597	174,436	64
營業毛利(損)	(23,663)	(59,914)	83,577	(353)
營業費用	154,669	133,699	(20,970)	(14)
營業淨利(損)	(178,332)	(73,785)	104,547	(5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8,246	(86)	(38,332)	(100)
稅前利益	(140,086)	(73,871)	66,215	(47)
所得稅費用	0	0	0	-
本期淨利(損)	(140,086)	(73,871)	66,215	(47)
說明：最近二年度增減變動比率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				
1. 營業收入、成本及毛利:主係因整體產業市況逐漸回升，致 114 年度收入、成本及毛利增加。				
2. 營業淨利：主係受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係 114 年政府補助收入減少及外幣兌換損失增加所致。				
4. 稅前利益:主係 114 年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金額	金額	%
營業活動現金流(出)入	(64,908)	(34,026)	30,882	(48)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入	(32,330)	64,933	97,263	(301)
籌資活動現金流(出)入	(19,424)	(28,729)	(9,305)	48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主係因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2.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減少主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所致。				
3.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增加主係償還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註)	預計全年來自營 業活動淨現金流 量	預計全年投資及 籌資活動淨現金 流量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註)	預計現金不足 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72,655	15,539	(67,801)	120,393	—	—
註：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預計營業收入增加產生之現金流入。					
(2)投資活動：預計購置設備及軟體等資本支出產生之現金流出。					
(3)籌資活動：預計償還銀行借款之現金流出。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最近年度無重大資本支出，故對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一) 轉投資政策：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依循係基於永續經營及營運成長性考量，並依主管機關訂定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作為本公司進行轉投資事業之依據，以掌握相關之業務與財務狀況；另本公司為提升對轉投資公司之監督管理，於內部控制制度訂定對子公司監控管理辦法，針對其資訊揭露、財務及業務之管理制定相關規範，使本公司之轉投資事得以發揮最大作用。

(二) 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	主要營業項目	114 年度認列之投資利益(損失)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Hyena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經營轉投資業務	(362)	主係認列轉投資公司－昆山中凱電商貿有限公司投資損失所致。	持續降低相關費用以降低損失。
昆山中凱電商貿有限公司	Ebike 零件採購與銷售	(362)	主係營業規模不大，產生虧損所致。	持續降低相關費用以降低損失。

(三)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無。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 113 年度及 114 年度利息收(支)金額分別為 2,445 仟元及(3,641)仟元，分別佔各該年度營業收入比重為 0.98%及 0.72%，故其利率變動對公司之營運並未有重大影響。本公司除持續注意經濟環境變動情形，密切注意各項利率變化與走勢，並與銀行保持良好關係，以取得較優惠利率，且適時評估所有付息負債可能遭遇之利率風險，以調整資本結構等方式，藉由適當財務規劃運用，以降低各項負債所可能產生的利率風險。

2. 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 113 年度及 114 年度兌換(損)益金額分別為 14,505 仟元及(4,520)仟元，分別佔各該年度營業收入比重為 5.84%及 0.89%，本公司產生兌換損益主要係因美金匯率波動所致，兌換(損)益佔營收淨額比率微小，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性。為降低匯率波動之影響，本公司以自然避險為原則，並降低美元部位、密切注意匯率變化趨勢，以降低匯率波動對公司所造成的影響。

3. 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受全球原物料上漲影響，整體經濟環境呈現通貨膨脹之趨勢，而本公司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密切且良好互動關係，並密切關注原物料市場價格之波動，適度調整產品價格及原物料庫存以為因應，截至目前尚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立即之重大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專注於本業經營，並以財務穩健保守為原則，最近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2) 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無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而基於營運風險考量，未來若欲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

品交易等事項，將依本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或「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規定辦理。

(三) 未來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未來研發計劃：

本公司依市場及技術趨勢、因應後續客戶需求及公司營運策略進行各大產品類研發專案之規劃，以提供具有市場性、未來性之產品及技術。各產品主要開發方向如下：

- A. 三電系統整合及零件開發
- B. 關鍵零件前瞻技術研發
- C. 物連網軟體、服務軟體及行動軟體研發
- D. 智能配件整合技術研發

(2)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預計本年度投入研發之費用約為新台幣0.6億元。未來將依新產品及技術開發進度及市場景氣的變化，審慎編列研發預算並提升研發效益的評估。持續強化研發人才之素質，以提升研發能力，進而提升本公司競爭優勢。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產業相關之科技改變及技術發展演變，並迅速掌握產業動向，加上不斷地加強提升自行之研發能力，將各種創新概念及設計開發申請專利加以保護，並積極擴展未來之市場應用領域，以因應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之影響，此外，本公司設有資安政策，提升員工資安意識，以保障本公司資通安全。最近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之情事。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產業相關之科技改變及技術發展演變，並迅速掌握產業動向，加上不斷地加強提升自行之研發能力，將各種創新概念及設計開發申請專利加以保護，並積極擴展未來之市場應用領域，以因應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之影響，此外，本公司設有資安政策，以保障本公司資通安全。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之情事。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秉持專業和誠信之經營原則，遵循相關法令規定，積極強化內部管理，致力於提供良好的產品，以獲得客戶青睞。同時保持和諧之勞資關係，以維持優良企業形象。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任何影響企業形象與遭受危機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進行併購之情事。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具體擴廠之情事，倘未來若有相關擴廠規畫，本公司依循相關法令執行並公告。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無單一公司進貨達 30% 以上之情形，惟本公司為避免進貨集中，將持續開發新的供應商，同時備置適量庫存，以避免供貨短缺或中斷之風險，且本公司長期以來與供應商建立穩健的合作關係，並未有供貨短缺或中斷以致影響本公司業務之情事，故進貨集中對本公司產生之風險尚屬有限。

2. 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對甲公司銷貨比率逾 50% 以上之情形，主係本公司營運規模相對甲公司小，且因其對本公司產品品質認同，故增加採購所致。本公司除將持續進行客戶推廣外，並積極參與各大自行車展，發展代理體系以拓展業務網，以降低對甲公司之依賴，此外，本公司將持續評估主要客戶財務狀況及實際收款情形，且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以降低本公司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係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1. 本公司離職員工因僱傭關係爭議事由，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1 日向本公司提起民事訴訟，請求法律索償其自民國 111 年 9 月 13 日至其復職日之薪資等福利。此案已於113年7月30日經臺中地方法院宣判原告聲請駁回，後原告於113年8月22日提起上訴。雙方於114年4月9日經台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調解成立。本公司已提列3,802仟元負債準備，此所認列之損益帳列112年度之管理費用。
2. 本公司前法定代理人向本公司主張資遣費及特休未休工資共 1,621 仟元之請求，此案已於114年3月12日經臺中地方法院判決二造法律關係應屬委任關係較為合理，不適用勞基法及勞退條例，駁回原告之聲請。雙方均未再提起上訴，並同意依法院裁示執行。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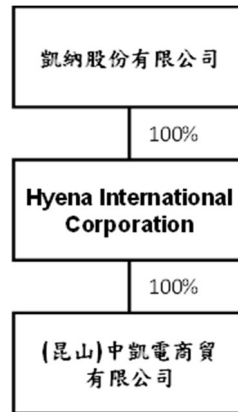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日期：114 年 12 月 31 日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114 年 12 月 31 日

關係企業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本公司持有關係企業股份			關係企業持有本公司股份		
		股數	股權比例 (%)	實際投資金額	股數	股權比例 (%)	實際投資金額
Hyena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子公司	—	100.00	USD 600	—	—	—
(昆山)中凱電商貿有限公司	子公司	—	100.00	USD 600	—	—	—

3.推定有控制或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主要包括投資控股、Ebike 零件採購與銷售業務。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或出資情形：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Hyena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董事長	凱納法人代表：莊侑頌	-	0.00%
昆山中凱電商貿有限公司	董事長	凱納法人代表：莊侑頌	-	0.00%

6.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14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 (損)益	本期淨 (損)益
Hyena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24,447	4,857	-	4,857	-	-	(362)
昆山中凱電商貿有限公司	16,100	5,047	200	4,847	-	(362)	(362)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 114 年度(自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三) 關係企業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此情形。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若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凱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莊侑頌

